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经验证后准予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五、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六、本公司股东大会坚持朴素从简原则，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会费用自理。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会议地点：杭州市西湖区数源软件园 17 号楼 101 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鹏先生

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审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六）统计表决结果
- （七）宣布表决结果
- （八）签署会议文件
- （九）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公司因原注册地址合约到期，现拟将注册地址由“天津开发区黄海路 276 号泰达中小企业园 4 号楼 104 号房屋”变更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 276 号泰达中小企业园 2 号楼 307 号房屋”（具体变更以工商登记为准），并对《公司章程》中与注册地址变更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登记等手续。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本次审议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与注册地址变更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审议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